

采购项目编号：HNTS-2020-006

---

# 竞争性谈判文件

---

项目名称：扶贫培训采购项目

招标人：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



采购项目编号：HNTS-2020-006

---

---

# 竞争性谈判文件

---

---

**项目名称：扶贫培训采购项目**

**招标人：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	5
<b>谈判邀请函</b> .....	6
<b>一、项目内容</b> .....	6
<b>二、供应商的资格标准</b> .....	6
<b>三、谈判文件的获取</b> .....	7
<b>四、谈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b> .....	8
<b>五、联系方式</b> .....	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9
<b>一、总 则</b> .....	10
1 项目概述 .....	10
2 资金来源 .....	10
3 招标人 .....	10
4 采购代理机构 .....	10
5 供应商的合格条件 .....	11
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1
7 谈判费用 .....	12
<b>二、竞争性谈判文件</b> .....	12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12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	13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3
<b>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b> .....	14
11 投标的语言、计量单位 .....	14
12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	14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15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种类 .....	15
15 投标保证金 .....	16
16 谈判有效期 .....	18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	18
<b>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b> .....	19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
19 谈判截止时间 .....	20
20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	20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0
<b>五、开标与谈判</b> .....	21
22 开标 .....	21
23 谈判 .....	22

六、授予合同 .....	26
24. 合同授予标准 .....	26
25. 发布成交结果 .....	26
七、合同签订和履行 .....	27
26. 合同的签订 .....	27
27. 履约保证金(不做要求) .....	27
28. 成交服务费 .....	28
2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	28
第三章 合同格式 .....	29
第四章 谈判与评审 .....	32
一、总则 .....	33
二、谈判方法 .....	33
(一) 资格性审查 .....	33
(二) 符合性审查 .....	33
(三) 价格评比 .....	34
三、谈判表格 .....	34
第五章 项目要求 .....	36
<b>第六章 附件- 投标函格式</b> .....	<b>38</b>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38
<b>1. 投标函</b> .....	<b>39</b>
<b>2. 商务要求对照说明表</b> .....	<b>40</b>
<b>3. 技术要求对照说明表</b> .....	<b>41</b>
<b>4. 资格证明文件</b> .....	<b>42</b>
<b>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b> .....	<b>43</b>
<b>4-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b> .....	<b>44</b>
<b>4-3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和资格条件证明材料</b> .....	<b>45</b>
<b>4-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b> .....	<b>46</b>
<b>4-5 法人授权委托书</b> .....	<b>47</b>
<b>4-6 投标公司简介</b> .....	<b>48</b>
<b>4-7 其他证明文件</b> .....	<b>49</b>
<b>4-8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b> .....	<b>50</b>
<b>5. 近年来同类经营业绩一览表</b> .....	<b>52</b>
<b>6. 主要人员简历表</b> .....	<b>53</b>

7. 服务方案 .....	54
8.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	55
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56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作要求） .....	58
11.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61

#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 谈判邀请函

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 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委员会 委托，就 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委员会 所需 扶贫培训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NTS-2020-006）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服务能力和资质的国内供应商参加谈判。

### 一、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扶贫培训采购项目。
2. 项目预算：¥95 万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按无效响应处理）。
3. 用途：对 18-55 周岁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培训。
4. 数量：拟培训 1226 人。
5. 谈判内容：（详见《第五章 项目要求》）。

### 二、供应商的资格标准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原件胶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5.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转账凭证或银行保

函)；

6.信用查询：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查询结果截图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0年03月11日至2020年03月16日08:30-17:30（北京时间）；

2.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城区海航豪庭南苑一区7栋1602室；

3.标书售价：¥300元/套（售后不退）。

4、购买谈判文件获取方式：（1）授权委托人持单位介绍信（被委托人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近期连续3个月以上的社保证明）及身份证；（2）单位负责人证明、供应商的股东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上截图并加盖公章）；（3）供应商的资格标准要求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20年03月1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6.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03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银行保函支付。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为：¥10000.00元。



#### **四、谈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1.递交时间：2020年03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2.开标时间：2020年03月17日09时00分；

3.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2号开标室；

4.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

地址：丘海大道56号水云天小区14栋  
秀云居2层209房

电话：13976401608

电话：0898-65881061

联系人：邢主任

联系人：王工

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一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项目概述

1.1 本谈判项目概述详见第五章《项目要求》部分。

1.2 本谈判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通过竞争性谈判选定成交供应商。

## 2 资金来源

2020 年县财政下达的培训资金。

## 3 招标人

招标人是指具有相应资金并提出谈判项目、进行谈判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招标人特指“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室”，简称采购人或买方。

采购人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扶贫工作室

采购人地址：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

## 4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次谈判的招标代理机构特指“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丘海大道 56 号水云天小区 14 栋秀云居 2 层 209 房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王工

采购代理机构电话： 0898-65881061

邮 编： 570100

## 5 供应商的合格条件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的“二、供应商的资格标准”。

## 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6.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提及谈判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应当是本国货物。

6.1.1 采购货物，供应商所提供的品牌属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只能由一家供应商参加。如果有多家代理商参加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投标的，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

6.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6.3 属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应已列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注：该清单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请供应商打印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6.4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6.5 验收。

6.5.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单位）与供应商共同进行。

6.5.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6.5.3 由采购人对货物或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谈判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 7 谈判费用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8.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8.2 竞争性谈判文件除本款下述各章的内容外，招标机构在谈判期间发出的图纸、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均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对供应商资格及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

各章的内容如下：

章 次	内 容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谈判与评审
第五章	项目要求
第六章	附件- 投标函格式等

8.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询问或质疑**

9.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9.2 竞争性谈判文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或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9.3 供应商询问或质疑应以书面形式（质疑须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质疑函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出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逾期视为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10.3 澄清或修改内容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部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布。供应商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经常浏览相关网站（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在此网上公布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招标信息即视为已送达各供应商。

10.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投标的语言、计量单位

11.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1.2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12.1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商务技术价格文件和唱标信封”两个部分，同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合法。否则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2.1.1 商务技术价格文件

- 1) 投标函；
- 2) 商务要求对照说明表；
- 3) 技术要求对照说明表；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近年来同类经营业绩一览表；
- 6) 主要人员简历表；
- 7) 服务方案；
- 8)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作要求）；

11)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12.1.2 唱标信封

1) 开标一览表（原件一份，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演示人员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原件各一份，盖公章）；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原件一式一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一份）；

4) 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除外）；

5)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光盘一份，盘面上需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价格表”等（所有附件内容）以及供开标时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13.2 《开标一览表》须密封在《唱标信封》中单独递交，并在信封上标注“唱标信封”字样。**

###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种类

14.1 本次谈判，供应商必须就所有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少报无效。

14.2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谈判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各种税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含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必要的辅助材料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等。



14.3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提供货物或服务所需的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14.4 若投标报价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存在差异，以大写金额为准。

14.5 中标后开出的所有发票必须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一致。

14.6 投标报价的货币为人民币。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须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100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15.2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缴交，投标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5.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支付地址为：开户名称：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605 0100 2537 0000 009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各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采购名称或项目编号**)

(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指定账户，不允许代交代缴。

供应商保证金需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如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投标文件。

(3) 如项目出现分包情况的，供应商必须按包号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5.4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谈判有效期一致；

(2)《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在开标现场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银行保函需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为无效投标。

15.5 未按本须知第 15.1 条和第 15.3 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15.6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5.7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后予以无息退还。

15.8 供应商因自身因素逾期未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利率费用。

15.9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4) 供应商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5) 供应商有串标、围标的行为;
- 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7) 成交供应商收到确认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主动放弃中标的;
- 8) 有其它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经采购监管部门查实的。

15.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6 谈判有效期

16.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内,在此期限内,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在原定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应立即以传真等书面形式对此要求向招标机构做出答复,供应商可拒绝招标机构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地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因此而提出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要求。

##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份数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提交以下谈判响应文件

序号	投标文件类型	投标文件名称	份数	装订	包装
1	正本	商务技术价格文件	1	每份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2	副本	商务技术价格文件	2	每份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3		唱标信封	1		单独密封包装

17.2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正本主要内容(竞争性谈判文

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供应商公章)须由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供应商公章。谈判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正本和副本均可采用双面打印),并应在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骑缝章盖章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7.3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17.4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须分别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

17.5 传真或电传的谈判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的字样,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

18.2 在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1) 递交至: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3) 采购编号:**

**4)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5)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以及文件的种类(如商务技术价格文件、唱标信封等)。**

18.3 如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标记和密封的,招标机

构将不承担谈判响应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

## **19 谈判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送到指定地点。

19.2 招标机构可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以澄清或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 **20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规定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将原封退给投标单位。

##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出任何的补充和修改。

21.2 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签署、盖章，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要求提交，并在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在谈判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不得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

21.4 从谈判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谈判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五、开标与谈判

### 22 开标

22.1 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及谈判地点准时组织公开开标仪式，投标人应委派法人代表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参加，开标仪式的代表须填写《签到表》或《接收谈判响应文件登记表》。

22.2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由招标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或者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2.3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2.4 开标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总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总表）为准。

22.5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现场演示（如有）全过程进行记录，开标、现场演示（如有）记录由各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负责演示的人员，须提供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并填写《演示签到表》。

22.6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7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8 开标时，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不

得进入谈判，并将其谈判响应文件退回：

22.8.1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7、18 款的要求密封和标记的；

22.8.2 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

22.8.3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报名）时间内办理报名手续的。

## **23 谈判**

谈判是谈判工作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独立进行。在开标、谈判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活动。

### **23.1 谈判小组**

23.1.1 本次谈判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 3 名专家组成，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23.1.2 谈判小组会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方法进行评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各供应商。

23.1.3 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23.1.3.1 三年内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

23.1.3.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

23.1.3.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谈判的情况；

23.1.3.4 就该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征询过意见的。

### **23.2 谈判原则和谈判方法**

23.2.1 谈判小组将按谈判排序的顺序逐一与报价人分别就技术、商务进行相同轮次（一个或多个回合）谈判，并形成谈判纪要文件。谈判目的在于优化需求，使所有报价人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报价人的技术资料、报价和其他信息。

23.2.2 谈判小组将以随机抽签的形式对在本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人进行谈判排序。

23.2.3 谈判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条件、技术服务组织方案、合同执行计划、相关服务、质量保证、采购人配合等内容。

23.2.4 在谈判过程中，报价人递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谈判响应文件，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后生效，报价人应受其约束。

#### 23.2.5 评审原则

23.2.5.1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谈判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23.2.5.2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的规定，严格保密，确保评审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评审工作。

23.2.6 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完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报价人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 23.2.7 评审程序

### 23.2.7.1 初步评审

23.2.7.1.1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3.2.7.1.2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3.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过程中，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保证金(提交金额、时间、方式等)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3) 法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 4) 超出控制价报价的或低于成本价的；
- 5)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可选择；
- 6) 谈判有效期不足；
- 7) 谈判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加注星号(★)的要求；
- 8)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未明确具有实施本项目的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的能力。

11) 谈判小组在审查中发现报价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资料不齐和欠缺时，允许在规定时间内补充完整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将被拒绝。

## 23.4 评审与比较

23.4.1 谈判小组首先阅读报价人的谈判响应文件，据此与报价人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评审以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澄清文件、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本着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精神，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供应商。

### 23.4.2 谈判

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核。

第二阶段：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的调整等。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如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进行二轮及以上轮次的谈判。

第三阶段：谈判小组要求所有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及承诺，包括：最新方案、最终报价及有关承诺等。**如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没有重大修改，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

报价人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密封递交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由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小组对通过详细商务、技术评审的报价人的二次报价（最终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谈判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谈判响应文件、澄清文件、谈判承诺及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评审。谈判小组将校核后各报价人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

#### 23.4.3 推荐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将出具评审报告，向采购人推荐成交供应商。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供应商，次低的为成交备选供应商，如此类推。

#### 23.5 .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报价人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成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 授予合同

### 24 . 合同授予标准

根据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 25 . 发布成交结果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采购信息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及竞争性谈判文件。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合同签订和履行

### 26 . 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成交供应商不能把中标项目分包给其他单位实施。

26.3 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成交供应商须将所签订的合同副本交至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备案。

26.4 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5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 27 . 履约保证金(不做要求 )

2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招标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10 日内 ,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 ,提交合同总价 10%的履约担保 , ( 如提交履约保函的 ,时间延至合同签订之前 ) ,否则采购人可拒签采购合同 ,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 ,还应当由其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并依法追究其责任。成交供应商应在汇入履约保证金时在汇款单备注中注明 :成交通知书编号。

27.2 银行履约保函 :应是合法经营的银行机构出具的银行保函 ,非海南省范围内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必须附上当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文件。履约保函的内容 ,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履约保函应在采购合同有效期满后

28 天内继续有效。

27.3 成交供应商须将履约保证金的汇款凭证(注明成交通知书编号)以及履约保函(采购人注明原件已收到并盖章)用 A4 纸复印一式四份并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27.4 履约保证金退回：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结算完成、提交资料办理移交手续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采购合同、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原件、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前往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27.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2) 成交供应商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采购人可依法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28 . 成交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代理机构直接向委托人收取，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执行。

## **2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人及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合同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在不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违背的前提下由双方协商决定)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扶贫培训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专家评审结果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服务及其数量、金额等**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	.....				
<b>报价总额(小写)</b>					
<b>报价总额(大写)</b>					

**二、服务地点:**

**三、服务期限:**

**四、付款方法和条件依据如下方法和条件:**

1、付款货币:人民币。

2、付款方式:

3、履约保证金:

**五、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向海南省当地仲裁提请仲裁机构或向法院起诉。

**六、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合同鉴证：**招标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招标服务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 乙方的投标函；
- (三) 中标通知书；
- (四)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中文书写。甲方贰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年月日      年月日

**招标人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地 址： \_\_\_\_\_      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 第四章 谈判与评审

## 一、总则

本次谈判项目的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完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二、谈判方法

### （一）资格性审查

1、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谈判小组根据表 1《资格性审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审查，结论是“合格”或“不合格”。

3、只有逐条通过《资格性审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人为“合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有任何一项审查未通过的，其评审为“不合格”，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资格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招标。

### （二）符合性审查

1、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谈判小组根据表 2《符合性审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审查，结论是“合格”或“不合格”。

3、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审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人为“合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有任何一项审查未通过的，其评审为“不合格”，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招标。

### (三) 价格评比

按如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公开商务标（投标报价）报价，以提出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3)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三、谈判表格

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投标保证金(提交金额、时间、方式等)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
2	资格证明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
	结 论	合格或不合格

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投标报价未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或低于成本价的；	是/否
2	法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是/否
3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格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
4	投标报价为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可选择	是/否
5	谈判有效期足够	是/否
6	谈判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加注星号（★）的要求	是/否
7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是/否
	结 论	合格或不合格

**表 3**

扶贫培训采购项目二次报价（最终报价）表

投标人：

投标人承诺（最终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小写： ¥ \_\_\_\_\_ 元

投标人承诺的其他条件：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项目要求

## 须 知

- 1、凡标注（"★"）号的条款为重要之商务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对标注（"★"）号的重要条款不响应或任何的不满足（负偏离），将导致废标。

## 一、目标任务

针对我县农村实际情况，因地制宜，挖掘培训潜能，提高贫困农民橡胶管理水平和磨胶刀割胶技能，促进贫困户家庭增收。

根据我办 2020 年培训工作要求，由县财政安排的 95 万元培训资金计划用于实施橡胶磨胶刀割胶技能培训 1226 人。

## 二、培训事项（技术部分）

### （一）培训内容

培训机构根据我县 2020 年发展生产类橡胶种植项目实施橡胶磨胶刀、割胶技能培训，橡胶磨胶刀割胶技能主要以磨胶刀和割胶实操为主。

### （二）培训对象

村建档立卡贫困户，今年预脱贫户的贫困人口可优先报名参加。

### （三）培训数量

拟培训 1226 人，每期培训人数为 56 人（具体以实际参加培训人数为主）

### （四）培训时间和方式

★1、培训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培训方式：分期分批进行培训，采取到村办班培训形式，每期培训时间为 5 天。

3、培训金额：95 万元

## 三、验收标准及其他（商务部分）：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3、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验收要求：按谈判文件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5、培训人数和培训单价，具体以实际采购数量和结算金额为准。投标报价以单价为准，采购预算需全额使用。

# 第六章 附件- 投标函格式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 1. 投标函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为\_\_\_\_\_项目（项目名称）谈判采购服务的谈判公告（（采购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及副本贰份：

- 1) 投标函；
- 2) 商务要求对照说明表；
- 3) 技术要求对照说明表；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近年来同类经营业绩一览表；
- 6) 主要人员简历表；
- 7) 服务方案；
- 8)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作要求）；
- 11)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如下承诺：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见《开标一览表》。
2. 供应商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并放弃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5. 本谈判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6.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7.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2. 商务要求对照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 务要求	投标响应 (所投服务技术情 况)	满足 与否	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

1、此表可延长。

### 3. 技术要求对照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条 款	投标响应	满足与 否	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

1、此表可延长。

## 4. 资格证明文件

### 目 录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4-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3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和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 4-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5 法人授权委托书
- 4-6 投标公司简介
- 4-7 其它证明文件
- 4-8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以及第五章《项目要求》中商务要求中规定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按此序号延续。**

#### 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已清楚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要求及有关规定；并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本公司承担。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4-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_\_\_\_\_谈判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

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4-3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和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企业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信息”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后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查询结果截图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3、提供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证明材料复印件。

#### 4-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名称）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 4-5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谈判的相关服务的投标和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须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本委托书于\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 4-6 投标公司简介

1. 名称和概况：

A. 投标商名称：\_\_\_\_\_

B. 总部地址：\_\_\_\_\_

传真/电话：\_\_\_\_\_ 邮编：\_\_\_\_\_

C.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_\_\_\_\_

D. 实收资本：\_\_\_\_\_

2. 近年营业总额：(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复印件，如有)

3. 开户银行名称和地址：\_\_\_\_\_

4. 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_\_\_\_\_

5. 其它情况（年表、组织、机构、荣誉等）：\_\_\_\_\_

6. 名称变更（如有的话）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的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4-7 其他证明文件

**说明：第五章《项目要求》中商务要求中规定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以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按此序号延续。**

## 4-8 提供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提供此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是否细化自行确定)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提供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5.近年来同类经营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日期	获奖情况	业主名称/ 联系人/电话	备注

**注：**

**1、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2、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6.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合同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____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 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7 . 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应编制递交详细、完整的《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8 .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格式 )

致：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 ( 采购编号：\_\_\_\_\_ ) )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 ( 付款形式 ) 方式汇入指定帐户 ( 投标保证金帐户：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 详见附件 - 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 大写 ) 人民币\_\_\_\_\_元 ( 小写：¥ \_\_\_\_\_元 ) ，

汇款帐户名称：\_\_\_\_\_ (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 ) \_\_\_\_\_

帐 号：\_\_\_\_\_ (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 \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 \_\_\_\_\_ 银行 \_\_\_\_\_ 分行 \_\_\_\_\_ 支行 ) \_\_\_\_\_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办公电话：\_\_\_\_\_

移动电话：\_\_\_\_\_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注：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 原件各一份 )、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 ( 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 ) 及谈判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



## 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海南通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

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白沙县人民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作要求）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_\_\_\_\_%数额为\_\_\_\_元（大写）\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11.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币 种：\_\_\_\_\_

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单价	服务期限	备注
	大写：  小写：	_____ 元 / 人/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分项价格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取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

1、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各一份）、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原件一式两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一份）、投标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除外）及谈判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同密封装入《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单独提交。